

# 汉滨区财政局

## 2024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

### 结果公告

为深入贯彻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〈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〉的通知》和《陕西省委办公厅 陕西省政府办公厅印发〈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精神，全面落实 2024 年财会监督专项行动部署安排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财政部关于组织地方财政部门开展 2024 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财监〔2024〕10 号）要求和安康市财政局《决定组织开展 2024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》（安财监〔2024〕7 号），区财政局于 2024 年 7—8 月对汉滨区档案馆、汉滨区中医院、汉滨区张滩中学、安康市汉滨区玉洁环卫产业有限公司开展了 2024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。

本次检查严格规范检查工作程序。从检查情况看，被检查单位均依法设置了会计账簿，执行财政预算管理和财务会计制度相关规定，建立内控管理制度，能够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会计法》、《政府会计制度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法律法规开展财务管理工作，会计信息真实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情况。

通过本次检查，发现部分单位不同程度存在会计基础不够扎实，资产管理不到位、内控制度执行不严等问题。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我局依法依规对4家单位下达了《财政检查结论》，责令被检查单位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。同时，要求单位在今后的财务管理中加强内部监督，规范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，严格报账原始单据审核把关，进一步建立健全和完善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，严格执行财经纪律，规范账务处理流程，加强会计基础工作，切实提高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水平。